

厦门市养老产业的发展现状及前景

周雄勇 郗永勤

摘要:根据世界通行的标准,中国从1999年进入了老龄社会,而厦门早在1994年就已步入老龄化社会。由于老龄人口急剧增加,社会养老保障制度还不完善,各种养老设施尚未健全,养老已成为当前厦门市面临的一个十分突出的社会问题。近年来,厦门市养老产业发展迅速,但服务对象、养老机构及政府工作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养老机构应完善管理与服务,政府则应加大对民营养老机构的支持力度。未来,厦门市养老产业将在养老模式、机构经营模式和筹资方式上有不同的发展前景,政府和企业必须明确自身的角色和定位,不断推动厦门市养老产业走向行业化、规范化。

关键词:养老产业;现状;前景;厦门市

作者简介:周雄勇,男,福建石狮人,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 生。研究方向:资源与环境管理。

都永勤,男,陕西西安人,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研 究方向:政府经济管理、循环经济理论与实践。

中图分类号: C913.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1009-7724(2015)02-0036-05 收稿日期:2014年10月15日

一、引言

人口老龄化已经是现今世界主要国家普遍面临的问题之一。根据联合国规定,如果一个国家或地区60岁以上老年人口与总数的10%,或65岁以上老年人口占人国总数的7%,那么就意味着这人口占人国家或地区进入了老龄化社会。厦门人国家市早在1994年就跨入了口老龄化的到来,养老产业开始进入快速发表。基于老年学理论,养老产业开始进入快速发展需求和精神享受需求。养人是农的生活需求和情感需求[1]。养人1994-2022(hina Academic Journ

老产业是为老人提供产品和服务的 产业,是众多与养老相关行业的总 称。养老产业作为一种特殊产业, 从社会的角度而言,它有利于满足 老年人的社会需求,有利于形成健 康老龄化社会,具有巨大的社会效 益;从经济的角度来讲,它有助于产 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就业压力的缓 解以及政府社会保障负担的减轻。

作为夕阳事业和朝阳产业,厦门养老产业已经具备良好的基础,但仍存在着许多问题,而当前的发展状况和未来的发展趋势才是我们关注的重点。本文力图通过对该产业的分析和研究,以期让政府和企业明确自身在养老问题上的角色和定位,为他们在看待、处理老龄化上的表现。

和养老问题时提供参考。

- 二、厦门市养老产业的发展现状
- (一)人口老龄化催生养老产 业的发展
- 1.厦门市人口现状和人口老龄 化分析

根据厦门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2010)主要数据显示:厦门市常住人口为353万人^[2]。而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2000)主要数据显示:厦门市常住人口为205万人^[3]。也就是说,2000-2010年,这十年间厦门市共增加近148万人,年均增长超过14万人。厦门市人口密度为2078人/平方公里,其密度之大为全省之最。2011年,全市户籍人口共185.26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49.50万人,全市人口出生率10.0%,人口死亡率2.9%,人口自然增长率7.1%。

从人口迁移角度看,据厦门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2010)主要数据显示:厦门市常住人口中,具有外省户籍的迁入人口为1023769人。与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十年共增加608574人,增长146.58%;具有本省外市户籍的迁入人口为821517人,与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十年间共增加488805人,增长146.92%。两项合计,十年共增加1097379人,占十年之间新增常住人口的74%。可见,随着厦门市近年来人口增长速度的加快,对于只有190万左右户籍人口的厦门市来说,其常住人口中很大一部分是外来



人口,而这些外来人口中又有很大一部分是来厦门养老的高龄老人,这加剧了厦门市原有的老龄化负担。

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 数据显示,厦门市60岁以上人口为 244867人,占厦门总人口的比例为 6.94%,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仅占 4.56%。以常住人口计算,厦门并未 进入老年社会。但考虑到外来人口 主要是年轻劳动力,若以户籍人口 180万计算,60岁以上老年人口所占 比例将明显超过10%的标准。2005年 人口小普查统计数据也显示,从户 籍人口看,2005年65岁以上老年人 口的系数是8.85%,已进入老龄化社 会。与2000年相比,常住人口的老 年人口系数从4.99%提高到6.32%, 增加1.33个百分点。户籍人口老龄化 将对特区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双面 的作用,既加重公共服务和保障体系 负担,同时,也催生社会养老各行业 的大发展,促使社会养老问题逐渐成 为一个真正关平老年人生活质量与社 会可持续发展的社会问题。

2.人口老龄化催生不同的老年 群体和养老产业

当下,有养老需求的老人大致 可分为三种类型:空巢老人、高龄 老人、生活不能自理的老人。空巢 老人,按照居住类型来看主要有三 种:一是寡居老人,这种老人或从 未结过婚,或丧偶、离婚,或夫妻 分居;二是独居老人,是指老夫妇 二人家庭中的老人;三是居住在老 年公寓中的老人[4]。我国60岁以上空 巢老人数量及比例逐年增加,并出 现了空巢期提前、失能问题凸显等 特征,从而使得我国养老产业面临 重重压力。目前我国空巢家庭及两 代老人共同居住的类空巢家庭,约 占老年家庭总数的50%左右,达9000 万人,且空巢化趋势日益凸显,呈 现出基数大、增速快、高龄化的特 点。根据厦门市老龄委2011年底的统计数据,厦门市60岁以上人口25.13万人,占厦门市户籍人口的13%,而空巢老人占60岁以上老人的50%。老年人精神孤独的现实,不能不引起我们的重视。而不同类型的老人又有不同的需要,特别是对于生活不能自理的老人,他们需要更全面更细致的照顾,需要社会的帮助和护理人员、志愿者的服务。

(二)厦门市养老服务业和相 关产业的发展状况

1.养老服务业发展状况

近年来,厦门市老年人口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截至2011年底,厦门市户籍人口中60岁以上和65岁以上的老年人口为25.13万和17.18万,分别占全市户籍人口的12.98%和8.9%,都已超过老龄化社会的标准。相比之下,养老机构却数量不足,全市目前在建和建成的养老机构共36家,其中公办6家,民办30家,总床位数5372张,是2007年的近三倍,每千名老人拥有的平均床位数为21.36张。同时,全市共建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30个,有8万多名老人享受服务。厦门市养老机构^[6]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按地区划分

岛外养老机构的数量与岛内的 差距显著,岛内共有27家,岛外四 区却只有9家:集美区3家,同安区2 家,海沧区3家,翔安区1家。而且 在岛外四区,农村老年人口多且经 济能力、生活质量比较差,大部分 成年子女外出务工,只留下老人在 家,因此这些老人的养老状况不得 不引起我们重视。

(2)按服务划分

目前,已注册的36家养老机构中,有明确定位的,老年公寓有6家,福利中心(院)有5家,托老所有6家,养老院有7家,疗养院有4家。有的养老机构虽附带其他服务,但主要还是以提供医疗服务为主。机构水准较高、质量较好的是老年公寓,其费用也高于普通的养老院。

(3)按兴办时间划分

2000年之前开办的养老院有 四家:厦门市社会福利中心、集美 区社会福利院、同安区福利院、思 明区博爱养老院。2000年至2005年 底,这五年间成立的有13家:2006 年至2010年底,期间新成立了14 家;近两年又新成立了5家。可见, 厦门养老机构的建设在2000年之后 速度非常快,特别是近五年,新成 立的就占了一半以上。究其原因, 一方面,厦门市老龄化进程本身就 在加快,加之每年都有5-6万的外地 老年人口来厦门养老,养老服务市 场需求大;另一方面,随着经济的 快速发展,子女更愿意将老人安置 在能够提供专业照料的机构里,从 而促进了养老行业的发展。

2.老年旅游业发展现状

据2012年厦门、北京、河北、 辽宁等25个省市共同开展的老年人 消费者权益保护公益调查数据显示^[7],在此次受访者中,有44.6%的 老年人有定期外出旅游的意愿,超



过全国4.3个百分点。而在是否参团旅游的问题上,也有44.6%的老年人表示会选择参团旅游,只有15.4%的老年人明确表示不会选择参团旅游。他们不选择参团旅游的主要原因是"旅游社对老年人旅费加价,不公平""导游强迫购物""线路不适合老年人"和"参团不自由,受拘束"等。

3.老年休闲娱乐业发展现状

4.政府福利工程和优惠措施

近几年,厦门市委市政府相继出台了相关政策和优惠措施,促进公共服务的发展。一是开通温馨夕阳服务热线"2012999",根据老年人的需求设置了健康咨询、法律服务、心理慰籍和生活服务等栏目;二是开展"安康计划",主要针对60岁以上的"低保老人""三无老人"和"重点优抚老人",增添了"老年餐桌"、平安铃、平安灯、敬老车(至今已安排200多辆)等设备。

实行的优惠措施有:第一,文体休闲方面,持有"优待证"的厦门市户籍老年人,可以免费参观或使用公益性文化设施及一些体育场馆;第二,交通出行方面,老年人可凭借专用E通卡免费乘坐市区全部

公交线路;第三,紧急救助方面, 凡是享受政府最低生活保障的"低 保户"和收入处于"低保边缘"的 少数特困老人,遇到突发性急难事 件,政府将给予援助;第四,法律 服务方面,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将优 先向老年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

综上所述,近年来厦门市养老 产业的发展突飞猛进,不仅体现在机 构养老服务上,而且体现在一些老年 文体娱乐上。但是该产业也存在一 定的问题,如服务机构方面有三大制 约因素:行业风险高、护理人员缺、 服务标准待完善。同时,机构收取养 老费也存在困难,而对于急需机构养 老又经济困难的老人来说,养老费使 他们对民营养老院望而却步,以至于 一些民办养老机构的入住率太低。 一方面,厦门养老机构平均老年人 床位拥有率(21.6%)虽高于全省 (14.9%) 水平,但其老龄化形势严 重,且随着近年来迁移人口的不断 增多,这一情况不容乐观;另一方 面,很多经济条件较差的老人更希 望进入公办养老院,从而造成了公 办养老院资源紧张,民办养老机构 床位空置严重的现象。

三、厦门市养老产业存在的问题

厦门养老产业尚处于起步阶段,相关政策和制度很不完善,养老体系存在投入不足、服务单一、运营效益低、专业人员缺乏的问题。总的来说,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矛盾:一是养老护理机构建设,一是社区服务网络与"空巢"老人、高龄老人服务需求间的矛盾;三是养老保障制度建设与养老负担、社会总体负担剧增的矛盾。

(一)社会养老机构存在的问题 1.养老机构数量少,床位缺口大 厦门市目前在建和建成的养老 机构共36家,其中公办6家,民办 30家,总床位数5372张,平均每千 名老人拥有床位21.36张。随着外地 人口的涌入以及老龄人口的持续上 升,这一供应现状将受到挑战。同 时,厦门市养老机构建设总体起步 较晚,规模小、设施简陋。公办养 老机构资金来源相对充足,社会捐 赠较多,入住条件较好,但收住的 大多是"三无"和"五保"老人, 远远无法满足占全市12.5%人口的全 体老人的入住需求。虽然社会养老 机构在缓解这一问题上发挥了相当 的作用,仅2010年就新增7家民办养 老机构,增加1095张床位,但总体 的供需矛盾仍十分突出。

2.专业服务队伍建设滞后,服 务提供主体的专业技能不高

尽管厦门市政府规定,具有 一定专业技能、良好综合素质和服 务态度的人员,下岗失业人员和高 校毕业生等,只要符合条件,均可 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从业人员直接 为老年人提供服务,但试点工作开 展以来,养老护理员一直是紧缺工 种。按老年人口与护理人员配备比 例3:1测算,至少需要养老护理员近 1500人。事实上,大部分护理人员 为"4050人员",且他们大多只有 小学、初中文化水平,普遍年龄偏 大、学历与技能结构偏低。同时, 福利院管理人员、医护人员素质也 较低,而且福利机构从业人员几乎 没有经过专业的正规培训。厦门市 目前鲜有养老护理相关培训机构, 专业的养老护理员也寥寥无几。

- 3.机构收费偏高,但资金运转 依然困难
- 一方面,养老行业的投资者很多是从低端市场切入的投资者。他们因资金有限而投资低端市场,一旦所投资的养老机构未能给他们带来预期的收益,资金链遭遇断裂,



养老机构就会陷入经营困境。另一方面,养老机构经营成本高,因而收费标准也随之偏高。厦门市一般敬老院的平均费用大约为1000元/人/月,相对较好的老年公寓每人每月的费用超过2000元,一些低收入老年人根本无法进入养老机构养老。养老机构收费偏高,入住率较低的事实,导致其虽能获政府补助与社会资助,但是资金运转依然困难。

4.社会地位不对等,发展较为困难

公办福利院能获得政府及各单位给予的极大的物质支持,可是民办养老机构却很少有人问津。政府部门节日慰问只去公办福利院,不去民办养老院,使民办养老院有低人一等的感觉,因此其社会地位很难和公办养老院对等,其作用宣传也不够,发展就变得很困难。作为公办养老院的补充,社会办养老机构显然很难真正迈开发展脚步^[8]。

- (二)政府政策扶持方面存在 的问题
- 1.政策法规相对滞后,措施落 实不到位

厦门市已经先后出台了一些鼓励和扶持政策,包括支持养老机构建设、规范机构生活照料和医疗、康复以及文化生活服务等多方面的内容,为养老机构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制度保障。但是,政府政策相对,后,政策的落实也缺乏监督机制,无法保证政策落实到位,大多数时有限,从无法保证政策落实到位,大多数民办养老机构获得的资助有限,从而在经营上容易陷入困境。面对人以表验化的严峻挑战,政府还须继续加大对养老机构的政策扶持力度。

2.政策法规不健全,养老行业 风险高

厦门市养老政策法规不健全, 在养老机构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伤病死 亡等重大事件,处理起来缺乏相应的 法律依据,因此此类纠纷时有发生, 并困扰着经营者。我国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在设定中明确规定"基本医疗保险不予交付的费用包括陪护费、护工费、洗理费等",这意味着老人一旦出现意外,家属就要为死亡赔偿、护理费用等与相关机构进行"博弈"。没有完善的政策法规给养老机构做保障,行业风险成了机构无力回避却缺少解决之道的困局。

3.对民营养老机构的扶持力度不够

政府扶持力度不足,社会捐赠有限,民办养老机构经营举步维艰。单靠自身资本发展壮大,对于微利的养老服务行业来说,其难度可想而知。因此,部分养老机构通过不规范甚至不合法的方式来降低服务成本,导致了各种风险的出现。

当前,尽管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已初步形成,但这一体系要完全解决社会养老面临的问题,促进年轻人群体与老年人群体之间的平衡发展可谓相当困难。各种社会养老服务模式间尚不能形成良性互动,且各自面临着不同的发展困境,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依然存在着一系列问题。

四、厦门市养老产业的发展前景

老年事业和养老产业的发展已经成为整个社会关注的焦点,现有的养老产业主要聚焦于高龄老人养老院。关注点的单一,必然会模糊市场定位,无法为老年人提供更多的服务,无形中降低了市场的规模。养老产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的产业,未来厦门市养老产业在模式上和经营方式上都会有新的变化。

(一)养老模式展望

- 1. "以房养老"模式
- "以房养老"通常也被称为 "住房反向抵押贷款"或者"倒按 揭",是指老人将自己的产权房 抵押或者出租出去,以定期取得一 定数额养老金或者接受老年公寓服

务的一种养老方式。作为一种新型的养老模式,"以房养老"的概念从西方国家进入中国之初,就受到了社会各界的热切关注。很多人认为,在老龄化日益突出、独生子女负担日渐加重的中国社会,采用反向抵押的逆按揭方式"以房养老",无疑是未来老年人减轻养老负担的一种很好的方式^[9]。

2.生态养老社区模式

生态养老,就是老年人通过 亲近生态环境,享受自然之美,并 在和谐的自然和人文环境中实现 生理、心理健康的一种积极养老方 式。生态养老社区能够为老年人提 供保障终老的生活支持系统,集家 庭、机构、市场、社会等各类服务 于一体,按照节能、环保、低碳和 无障碍、无污染、高科技的要求, 为老年人营造一个多元共生的社会 生态。厦门一年四季花木繁盛。 由于生态环境良好,空气清新,成 千上万的白鹭栖息干厦门,形成了 厦门独特的自然景观。厦门风景秀 丽,气候宜人,海水环绕,沙滩广 阔,阳光和煦,是全国环境最好的城 市之一。除了自然风光优美外,厦门 的城市环境也非常整洁,是我国著名 的旅游城市。因此,厦门建设生态养 老社区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

3.异地养老模式

异地养老,就是指老年人离开 现有住宅,到外地居住的一种养老 方式,包括旅游养老、度假养老、 回原籍养老等。异地养老是一种新 兴的养老模式,是未来养老的一个 新方向,已经被越来越多的国家 企业和老年人个人有许多好处,对 整个社会也有良好的效应。如果能让 大多数老年人到周边城市居住或回 籍居住,就会明显减轻本地域的口 压力,缓解中心城区的交通、住房压



力,降低青年人就业成本。

- (二) 机构经营模式展望
- 1. 两岸合作互补发展

2012年,《厦门市深化两岸 交流合作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 案》再出新方案,即允许台湾同胞 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在厦门 兴办养老服务机构。这一政策鼓励 台资来厦办养老机构,且非营利性 的机构可享受床位建设补贴、床位 运营补贴、床位综合责任险补贴以 及水、电、管道燃气价格优惠等。

 务质量问题和资金筹措难题。

2.联合发展的智能化综合养老社区 独立的、小规模的民营养老机 构可以走联合发展道路, 实现规模 效益,就像营利性企业一样,可以 建立全面发展的智能化综合养老社 区。其服务取向主要应基于老年人 的诸多需求做出设想。随着养老保 险制度的改革, 离退休人员由"单 位人"变为"社会人"步伐的加 快,会产生许多新的社会需求,同 时也会对养老助老服务与管理工作 提出更多更高的要求。强化居家养 老功能, 走联合发展道路, 就是要 解决公办住不进, 民办住不起的矛 盾, 使民办养老机构规模效益化 后, 能够降低成本和价格, 让更多 老人, 特别是农村的空巢老人住得 起养老机构, 让他们能在社会的帮 助下幸福地度过晚年。

在倡导社会福利社会化的今 天, 民办养老服务机构最终必将成 为一些人的终老之地。培育扶持 养老服务产业,不仅政府要"托 底"保基本、社会力量也应共同参 与。应鼓励大企业出资或承办养老 机构, 利用大企业的资金和管理能 力, 打造现代化的养老设施。大企 业支持、承办养老机构在海外[10]已 经发展起来了,这样一方面可以解 决养老机构参差不一、费用较高的 问题,帮助解决民办养老机构在资 金上的不足和服务水平上的有限; 另一方面, 以企业承担社会责任为 宗旨,有助于树立企业在社会上的 良好形象,本质上区别于"企业办 社会",是有利于企业和社会的双 嬴举措。因此,未来厦门的大企业 试水养老业也具有很大的前景。

: 适立 多參

[1]许佃兵,孙其昂.完善我国社会养

- 老服务体系的深层思考[J].学海,2011(6):92-95.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Z/OL].http://www.gov.cn/ test/2012-04/20/content_2118413. htm.(2011-4-28).
- [3] 厦门市统计局.2000年厦门市第 五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 报[Z/OL].厦门统计信息网.http:// www.stats-xm.gov.cn/tjzl/tjgb/ zxgb/200401/t20040114_4172.htm. (2001-4-30).
- [4]封婷,陈茗.厦门市城区空巢老年 人生活质量综合评析[J].南方人 口,2008(2):37-43.
- [5]厦门市人民政府.厦门市"十二五" 老龄事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Z/ OL].厦门市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 开网.http://www.xm.gov.cn/zwgk/ flfg/sfwj/201106/t20110630_406231. htm.(2011-6-10).
- [6]厦门市民政局.厦门市养老机构名录(2013年)[Z/OL].厦门市民政局官网.http://www.xmmzj.gov.cn/xxgk/xxgkmzgz/xxgkshfl/201304/t20130411_624518.htm.(2013-4-11).
- [7]杨迪.调查显示: 医疗和营养保健 品成老年人重要消费需求[N/OL]. 人民网.http://finance.people.com. cn/GB/16440780.html.(2011-11-30).
- [8]刘红,张妍蕊.对我国民营养老机构存在的问题及发展前景的探讨 [J].技术经济与管理研究,2008(2): 91-93.
- [9]曾毅.老龄与家庭研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
- [10]Thor Norström, Joakim Palme. Public pension institutions and old-age mortality in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ocial Welfare, 2010(1):121-130.

(C)1994-2022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